项目编号：DZJS-ZCS-2026(021)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

代理机构：陕西德政建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十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1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

备，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4009980000。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ZJS-ZCS-2026(021)

项目名称：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69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9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公路管理和养护服务	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一标段）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3 个月。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合同实行分年度签订(后续根据供应商服务考核情况以及相关政策变化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合同包 2(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4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公路管理和养护服务	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二标段）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4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3 个月。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合同实行分年度签订(后续根据供应商服务考核情况以及相关政策变化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合同包 3(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8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7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公路管理和养护服务	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三标段）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87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3 个月。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合同实行分年度签订(后续根据供应商服务考核情况以及相关政策变化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8）《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3(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身份证;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供应商需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一年内的企业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3(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26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3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年11月13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供应商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2）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磋商，完善相关磋商信息，下载采购文件。未完成网上操作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后果自负。（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磋商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磋商指南》；（4）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5）请各供应商获取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

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为保证每个投标人能给采购人提供优质的服务，按有利于项目实施的目标，本次招标按照“兼投不兼中”的原则确定中标人，若投标人同时参与多个标段，且在前一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后续的标段评审中只参与打分，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

地址：紫阳县紫府中路64号

联系方式：1899254714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德政建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高新钻石一号

联系方式：1592958419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5929584191

陕西德政建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9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
2	采购代理	陕西德政建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
4	采购需求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1项。
5	质量标准	合格
6	预算金额	合同包一：690000.00元 合同包二：420000.00元 合同包三：870000.00元 磋商响应报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超出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从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磋商保证金额	无
10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SXSTF）1份
11	磋商时间	2026年11月13日09时00分
12	磋商地点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13	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期	2026年11月13日09时00分
14	中标人签署合同书期限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
15	服务期	13个月。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合同实行分年度签订(后续根据供应商服务考核情况以及相关政策变化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16	磋商评审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磋商评审小组。

二、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政建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身份证；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供应商需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一年内的企业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

性负责。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2 合格的服务

2.2.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完成期限、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2.2.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三、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评审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

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构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评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7.2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1） 磋商响应函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供应商概况

（5） 供应商承诺书

（6）磋商方案

（7）业绩及其他补充资料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内容、成交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项目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9.4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合同包一：690000.00元 合同包二：420000.00元 合同包三：870000.00元

9.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评审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评审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磋商保证金

无

1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

（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和解密

14.1 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注：电子投标文件不接受机打签名方式，一律采用手写签名后扫描上传。**

14.2 文件开启与解密

（1）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20分钟），磋商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磋商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3）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平台。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电子版的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六、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解密、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线上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

19. 磋商评审小组

19.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

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评审小组。

19.2 磋商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评审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评审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9.5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评审小组的正常工作。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资质齐全、业绩较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质审查、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上的报价）、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20.2.2响应文件的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评审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 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名称与下载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报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固定的、唯一的。

(8)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9) 响应文件附有招标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在详细评标之前，磋商评审小组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磋商评审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附表（资格性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合法有效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身份证	合法有效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法有效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合法有效
5	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合法有效
6	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7	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8	供应商需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一年内的企业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合法有效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法有效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法有效

注：以上资格性审查内容，不得缺项，必备资质中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且不得进入下一轮评审

3.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附表（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2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4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文件数量
5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性审查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服务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期
8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注：按照审查因素中的要求逐项审查，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1) 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响应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其重大的限制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或响应文件的编制、内容及责任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重大偏差，经磋商评审小组 2/3 以上成员确认后，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0.2.3磋商评审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评审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评审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评审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终报价**

(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评审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最终报价、类似业绩、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23.3 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标内容	分值	评审原则与标准	主/客观分值
价格评审	2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客观
商务响应	5 分	经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响应文件的编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及商务合同条款要求，并进行逐条响应说明，完全响应的得 5 分，其他的不得分。	客观
服务方案	30 分	**一、评审内容：**项目实施方案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以上评审内容无缺项，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5 分；以上评审内容缺失或者内容非针对本项目得 0 分；以上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一、评审内容：**工作进度安排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以上评审内容无缺项，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5 分；以上评审内容缺失或者内容非针对本项目得 0 分；以上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主观

		一、评审内容：质量保证措施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以上评审内容无缺项，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5 分；以上评审内容缺失或者内容非针对本项目得 0 分；以上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一、评审内容：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以上评审内容无缺项，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5 分；以上评审内容缺失或者内容非针对本项目得 0 分；以上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一、评审内容：合理化建议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以上评审内容无缺项，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5 分；以上评审内容缺失或者内容非针对本项目得 0 分；以上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一、评审内容：应急预案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以上评审内容无缺项，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5 分；以上评审内容缺失或者内容非针对本项目得 0 分；以上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拟投入设备	10 分	**一、评审内容：**拟投入设备及相关证明材料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以上评审内容无缺项，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10 分；以上评审内容缺失或者内容非针对本项目得 0 分；以上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主观
服务承诺	10 分	包括①服务质量保证承诺；②人员安全保证承诺；③进度保障承诺；④服务配合承诺。内容详细、条理清晰。每提供一个符合要求的承诺得 2.5 分，满分 10 分。	客观
人员配备	16 分	**一、项目负责人：**具有路基路面养护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1 分，高级职称得 3 分。 **二、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 2023 年 10 月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项目团队人员：** 项目拟投入人员不得少于 15 人（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得 5 分，低于 15 人不得分；每提供一个相关资质技能证书或职称得 1 分，满分 5 分（同一人员提供多个证书不重复计分）。 注：提供上述人员有效的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或其它在职证明材料。	客观

业绩	9 分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0 月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未提供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项目负责人业绩与公司业绩不重复计分。	客观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评审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 6%-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6%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中的约定为准。

（2）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①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规定。

②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23.4.2 异常低价审查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上述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3.4.3 价格优惠比例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

24. 磋商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5.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评审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七、授予合同

26. 中标通知书

2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程序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成交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中标服务费

27.1 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 号文件、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陕西德政建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签订合同

28.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7 条或第 28.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29.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八、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

联系地址：紫阳县紫府中路64号

联系电话：1899254714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政建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高新钻石一号

联系方式：15929584191

邮　　箱：2283853401@qq.com

30.2 投诉

⑴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

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0.3 废标的情形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第三章 合同格式

（此合同只作为参考，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内容为准。）

小修养护施工合同

发包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规范干线公路小修养护作业，及时修复沿线损坏设施，保障公路运营安全，提高公路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的道路通行环境。现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确保小修养护工程按时保质保量完工，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双方自签字之日起共同遵守不得违约。

一、工程承包内容

1、工程名称：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

2、工程地点及位置：S211 线 K82+400～K185+485

G541 线 K51+300～K122+274

3、工程内容：甲方安排的涉及路基、路面、交安、绿化、桥涵等结构设施的修复及劳务施工、应急抢险等，工程量以工程完工后实际验收工程数量为准。

4、合同项目单价：

三、施工工程质量要求：

1、质量合格，达到国家现行《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要求。乙方在施工中必须坚持“百年大计，质量第一”，根据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及说明文件、设计、施工规范及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技术规范要求组织施工，要求全部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接受甲方现场技术人员的监督检查。

2、全部工程必须按甲方提出的方案要求施工，每完成一道工序必须经甲方现场技术人员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不合格者不予验收，直至返工合格。

3、隐蔽工程须按甲方技术人员现场验收同意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

4、乙方在施工中，若有与设计尺寸及要求不符时，甲方有权提出合理要求，乙方应立即予以纠正。凡因施工质量和工艺造成的不合格工程，甲方有权提出要求返工，其返工费用由乙方负担，否则甲方不组织验收。

5、工程内容需要变更的，乙方须提前上报，经甲方现场查看确认后方可实施。

四、施工工期、措施及验收

1、小修养护工程为阶段性施工，工期较为灵活，本合同不作硬性规定，但应符合《陕西省干线公路养护管理一流服务时限标准》相关要求。具体工期以甲方要求为准。

2、乙方按期完工后，应及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申请7天内，应组织交工验收。

3、组织交工验收中如发现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乙方应立即返工，并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工后再进行验收，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五、材料供应

1、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材料，均由乙方自行采购、运输和保管，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2、材料进场时必须有生产厂家的出厂检验合格报告和材料证明，必须达到国家标准，砂、石等材料必须经现场技术人员检查验收后方可进场。

六、工程结算及付款方法

1、本合同总价款按实际发生结算，根据合同单价计算支付价款。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工程量增减（变更）部分，由甲乙双方现场核验确认，并按合同单价进行计量；若新增项目内容，由乙方报单价申请，甲方批复后，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2、乙方提供对公账户，财务转账支付。

七、缺陷责任期

依据现行《公路养护工程管理办法》，一般养护工程缺陷责任期为6个月，缺陷期内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的结构设施损坏，由乙方负责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施工安全事项

1、在工程施工中，乙方应认真做好安全管理，加强安全防范措施，并为参与施工建设的所有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每人不低于100万元人身意外伤害商业险），在施工中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及其它方面不安全事故，均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支付任何费用。

2、承包人应按《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 F90-2015）、《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 H30-2015）进行安全施工作业和作业控制区布置。

3、施工现场人员必须着安全标志服、安全帽，对于施工人员年龄较大、反应迟缓的要进行检查清理；合理设置施工安全警示标志及安全围栏；对单车道通行且作业区较长路段设置专职交通管制人员，避免发生交通拥堵，影响正常施工。

九、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合同有效期至合同签订年度末。

十、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 养护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定期组织安全员和技术员对小修工程现场施工情况进行检查，现场要求整改检查中发现的质量、安全问题。

2.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投入配备各类安全生产防护设备和警示标志，设立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承包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确定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等特殊工种的人员，承包人必须承担安全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

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机械设备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现场安全检查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3.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一式四份，合同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项目名称：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

预算金额：合同包一：690000.00元

合同包二：420000.00元

合同包三：870000.00元

项目概况：

合同包1(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一标段）)：

包含基层修补，面层修补等各类里面标段所需材料，持续保障路网安全畅通，有效提升公路通行服务质量与保障效能。

合同包2(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二标段）)：

包含桥涵隧中的混凝土修复构造物、更换伸缩缝、维修伸缩缝、钢筋混凝土桥梁防撞护栏、桥梁防撞护栏钢管扶手等小修材料，以及购买乔木、灌木和其他绿化，打造畅安舒美的公路路域环境。

合同包3(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三标段）)：

包含路基工程、应急保畅、沿线设施、道班房及服务区等公路养护小修养护服务，及时处置路面病害、附属设施破损等安全隐患，持续保障路网安全畅通，有效提升公路通行服务质量与保障效能。

服务期限：13个月。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合同实行分年度签订(后续根据供应商服务考核情况以及相关政策变化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

合格，按照国家该行业相关标准和合同约定的相关要求，成交供应商需严格遵照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要求，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完成任务。

2、合同实施

（1）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2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与采购人就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3、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服务要求和标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三、采购清单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清单（一标段）

小修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报价(元)	合价(元)
LJLM-BD小修项目合计				
路面工程				
基层修补				
水泥稳定碎石				
挖除基层	平方米	750		
20cm厚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平方米	750		
20cm厚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平方米	750		
30cm厚水泥稳定砂砾基层	平方米	1		
面层修补				
沥青旧路面铣刨				
4cm厚沥青旧路面铣刨	平方米	1		
5cm厚沥青旧路面铣刨	平方米	4000		
破除旧水泥混凝土面层				
破除22cm厚旧水泥混凝土面层	平方米	100		
破除25cm厚旧水泥混凝土面层	平方米	1		
沥青混凝土面层				
4cm厚沥青混凝土面层	平方米	1		
5cm厚沥青混凝土面层	平方米	4000		
透层	平方米	750		

粘层	平方米	4000		
封层	平方米	1		
路面表层处治				
微表处	平方米	1		
稀浆封层	平方米	1		
精表处	平方米	1		
冷补料沥青面层				
4cm厚冷补料修补坑槽	平方米	1		
5cm厚冷补料修补坑槽	平方米	68		
水泥混凝土面层				
20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平方米	1		
22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平方米	100		
速凝水泥混凝土路面修复	平方米	20		
沥青灌缝				
人工沥青灌缝（油砂填缝1.0cm缝宽）	米	1		
沥青路面砂浆灌缝填塞	米	204		
密封胶灌缝	米	4000		
抗裂贴贴缝				
宽度4cm抗裂贴贴缝	米	2000		
宽度7cm抗裂贴贴缝	米	1		
宽度10cm抗裂贴贴缝	米	2520		
宽度20cm抗裂贴贴缝	米	100		
宽度30cm抗裂贴贴缝	米	1		
附属工程				
C20混凝土路缘石	立方米	50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清单（二标段）

小修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报价(元)	合价(元)
LHQH-BD小修项目合计				
桥涵隧				
混凝土修复构造物				
C40钢筋混凝土修复桥面	立方米	1		
C20钢筋混凝土修复涵洞帽石	立方米	3.6		
C20混凝土修复涵洞（含铺底）	立方米	40.5		
速凝混凝土修复桥面（含伸缩缝加固砼）	平方米	1		
C30砼桥墩台外包加固	立方米	1		
桥梁构造物除绣环氧砂浆修复	平方米	141		
水泥砂浆修复涵洞裂缝	米	1		
拱圈(梁板)裂缝修补	米	210		
拱圈(梁板)破损空洞修补	平方米	1		
隧道衬砌裂缝处治(环氧树脂注胶)	米	1		
更换伸缩缝				
更换钢筋混凝土伸缩缝（型钢）	米	14		
维修伸缩缝				
更换伸缩缝橡胶条	米	28		
维修泄水孔（包含钻孔和管件）	处	1		
维修伸缩缝(新型流体材料)	米	1		
安装桥梁泄水孔篦子	个	50		
钢筋混凝土桥梁防撞护栏				
C30钢筋混凝土桥梁防撞护栏	立方米	1		

桥梁钢筋砼护栏端头油漆刷新	平方米	625		
桥梁护栏导向标（反光）	块	1		
桥梁防撞护栏钢管扶手				
桥梁防撞护栏钢管扶手更换	米	100		
桥梁防撞护栏钢管扶手支座	个	1		
桥梁钢管扶手油漆刷新	米	100		
绿化				
乔木				
广玉兰（树径10公分）	棵	1		
桂花（树径10公分）	棵	1		
塔柏树（3m高）	棵	1		
紫荆（树径5公分）	棵	20		
木槿（树径5公分）	棵	1		
垂柳（树径10公分）	棵	1		
大叶女贞（树径10公分）	棵	1		
红叶李（树径10公分）	棵	30		
红叶李（树径5公分）	棵	1		
紫薇（树径5公分）	棵	50		
高杆月季（树径5公分）	棵	1		
香樟树（树径10公分）	棵	1		
灌木				
红叶石楠球（冠径100CM）	株	1		
红叶石楠球（冠径80CM）	株	500		
女贞球（冠径80CM)	株	1		
女贞球（冠径10CM)	株	1		

其他				
小叶女贞（苗）	株	1		
金叶女贞苗（株高30~40cm）	株	2000		
百日红	株	1		
鸢尾兰	株	1		
冬青球（冠径80cm）	株	1		
蔷薇	株	1		
撒草籽	平方米	3500		
撒花籽	平方米	1		
草皮	平方米	1		
麦冬草	平方米	1		
砍伐枯树（10-20cm）	棵	1		
砍伐枯树（20cm以上）	棵	1		
病害虫防治	平方米	10000		
绿化培土	立方米	852.5		
运输车	台班	5		
行道树刷白	棵	4000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清单（三标段）

小修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报价(元)	合价(元)
LJYX-BD小修项目合计				0
路基工程				
路基工程				
浆砌块片石构造物				
浆砌片石修复构造物	立方米	1		

M7.5浆砌块片石挡墙墙身	立方米	1		
M7.5浆砌块片石跌水井	立方米	1		
钢筋混凝土盖板				
C30钢筋混凝土水沟盖板	立方米	3.2		
混凝土修补构造物				
C20混凝土修复挡墙	立方米	1		
C20混凝土修复边沟（铺底）	立方米	600		
C20混凝土填充空洞	立方米	1		
防滑料仓	个	1		
拆除圬工				
拆除浆砌圬工	立方米	1		
拆除混凝土圬工	立方米	1		
拆除钢筋混凝土圬工	立方米	1		
M10水泥砂浆勾缝、抹面	平方米	1		
M10浆砌青红砖花坛	立方米	155		
土石方开挖				
石方开挖（含运输）	立方米	1		
土方开挖（含运输）	立方米	1		
应急保畅				
应急保畅				
清理塌方				
清理塌方/堆积物	立方米	500		
人工（普工）	工日	1		
人工（技工、应急）	工日	1		
挖掘机破碎				

70挖掘机	小时	1		
220挖掘机	小时	1		
50装载机	台班	1		
自卸运输车	台班	1		
沿线设施				
沿线设施				
单柱式支撑（立柱和砼基础）	套	1		
双柱式支撑（立柱和砼基础）	套	1		
单悬臂支撑				
铝合金单悬臂指示标志（含立柱支撑，砼基础）	套	1		
标志版面更换				
三角形标志面板(不含立柱△70cm)	块	1		
三角形标志面板(不含立柱△90cm)	块	30		
圆形标志面板(不含立柱D＝80cm)	块	1		
长方形指示标志面板(不含立柱140cm×100cm)	块	1		
长方形指示标志面板(不含立柱160cm×120cm)	块	1		
铝合金方形标志面板(不含立柱)	平方米	15.36		
圆形桥梁限载标志	块	1		
导向标（铝板）	块	1		
隧道洞门反光板	平方米	15		
桥梁水位标识（铝制金属板）	平方米	43.5		
桥梁铭牌	块	204		
隧道铭牌	块	4		
凸面镜				

更换凸面镜镜面	个	10		
太阳能警示灯				
更换太阳能警示灯	个	10		
护栏反光贴	平方米	1		
砖砌构造物				
砖砌绿化设施	立方米	1		
双波钢板护栏				
双波护栏栏板(间距2m或4m)	米	150		
双波护栏立柱	根	42		
双波护栏端头	个	9		
三波钢板护栏				
三波护栏栏板(A-4E)	米	50		
钢板护栏立柱（打入式）	根	1		
钢板护栏端头	个	5		
C20混凝土基础	立方米	17.6		
钢板护栏防阻块	个	40		
钢板护栏托架	个	1		
端头反光贴膜	平方米	40		
钢筋混凝土护栏	立方米	1		
示警桩				
pvc示警桩（含基础和贴膜）	根	1		
弹力柱	个	1		
钢筋混凝土示警桩	根	1		
钢管示警桩	根	1		
示警桩/道口桩贴反光膜	根	1		

道口桩（含基础和贴膜）	根	80		
反光轮廓标（附着式）	个	1		
百米桩（玻璃钢）	个	40		
里程碑				
铝合金单柱式里程牌	套	5		
混凝土里程碑	个	1		
更换里程牌(双铝板)	处	2		
标线				
新施划热熔标线	平方米	100		
震荡标线	平方米	200		
设施刷新				
沿线设施涂料刷新				
隧道洞门和内装饰刷新	平方米	160		
隧道名称刷新（含措施）	处	1		
沿线设施油漆刷新				
百米桩油漆刷新	个	1		
里程碑油漆刷新	个	1		
钢筋砼护栏油漆刷新	平方米	825		
涵洞帽石油漆刷新	平方米	44.9		
导向标油漆刷新	平方米	1		
防滑料仓油漆刷新	个	1		
其他				
道班房及服务区				
室外装饰				
真石漆刷新	平方米	1		

彩钢棚	平方米	1		
外墙乳胶漆	平方米	1		
砖砌围墙维修				
砖砌围墙	立方米	1		
砖砌围墙砂浆抹面	平方米	1		
设施更换				
换塑钢窗子	平方米	1		
红外线自动冲水感应器	套	1		
便池水箱（35cm*40cm）	个	1		
水龙头	个	1		
蹲便器	套	1		
厕所隔断	套	1		
铝扣板吊顶	平方米	1		
室内铺地砖	平方米	1		
更换门（普通门，含安装费）	套	1		
防盗门（980*2100）	扇	1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DZJS-ZCS-2026(021)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_____标段）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供应商概况

五、供应商承诺书

六、磋商方案

七、业绩及其他补充资料

（注：投标企业应按以上内容编制目录，响应文件内容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需逐页盖章。）

一、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XSTF）。

在此，盖章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报价为：_____，大写：（_____）。

2、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6、我方完全理解并完全响应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合同条款的内容及要求。

7、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9、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DZJS-ZCS-2026(021)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磋商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安康市公路局紫阳公路段干线公路日常小修养护		RMB:￥		
磋商总报价（大写）				

注：1.此表中，报价（总价）应当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资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磋商总报价仅用于评审打分，结算金额采用固定单价形式，以实际产生的量为准，据实结算。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注：①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③报价时必须按采购清单表格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凡与表格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三、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身份证；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供应商需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一年内的企业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项目编号）_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法人身份证（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人身份证（正面）	法人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无需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此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规定中满足条件的相关证明文件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备注:如是残疾人企业提供此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此表)

非联合体声明

致：_____

我单位_____（单位名称）_____参加本次项目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的采购活动，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职工人数	_____人
账号			技术人员	_____人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单位。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磋商方案（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说明，磋商方案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参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的《综合评分明细表》各条款的要求与第四章内容进行编制磋商方案。

附件 1：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及合同主要条款做出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投标响应文件的风险。

（3）偏离按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商务偏离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技术职称	资质证书	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注：附人员有效的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或其它在职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业绩及其他补充资料

1.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委托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注：1.本表后附业绩证明复印件。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